

邢台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邢台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河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办法》等规定，发布本年度报告。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一、总体情况

成立了市发改委政务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明确了兴连根同志为组长，分管信息工作的朱继坤同志为副组长，各分管副主任为成员的工作机构，领导小组下设信息公开办公室，指定专人负责信息公开工作，做好信息审查，网络维护、信息报送、实时更新等工作。

（一）主动公开方面。2023 年我委通过网站、市政府信息公开平台、政务新媒体等多种途径，公开政务动态类信息 870 条，通知公告 49 条，文件中心 35 条，政策解读 6 条，信息公开平台 306 条。政务微博发布信息 90 条，微信订阅号发布信息 85 条。主要内容包括宏观经济政策、项目建设情况、发改系统的重点亮点工作及社会关注的经济热点等与本部门相关的信息。

（二）依申请公开方面。严格执行《河北省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规范》，依法依规办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依据《答复格式文本》制作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答复书、告知书等，扎实推进依

申请公开工作规范化标准化。2023年，我委共收到信息公开申请36件，予以公开申请数量12件，不属于本机关掌握且无法提供的信息数量24件。

（三）政府信息管理方面。建立健全信息公开工作制度。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市政府办公室要求，制定了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和审查制度，严格落实信息公开发布三审机制，先审后发，按照“谁主管谁负责，谁运行谁负责，谁公开谁审查”原则，建立健全互联网网站信息发布保密审查机制。各科室、委属企事业单位拟制公文时，按要求填报《拟发公文信息公开（保密）审查表》，并按照公文确定的公开属性，在附注位置标注“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或者“不予公开”，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方面。开设有官方微博“邢台发改”及官方微信订阅号“邢台市发改委”，推送内容围绕宏观经济建设、项目建设情况、发改系统的重点亮点工作及社会关注的经济热点和与本部门相关的民生信息。积极通过政务新媒体等渠道加强信息传播，方便群众查阅，持续强化政务新媒体运维管理。

（五）监督保障方面。严格落实市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部署，明确政务公开信息的发布员、审核员，加强日常读网工作，发现问题及时整改。落实信息公开保密审查、源头管理、发布审核机制，及时将涉及公民、法人及其他组织切身利益、需要社会公众广泛知晓或者参与的信息及时在网站上公开，让公众更加方便快捷的了解到相关的政府信息。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11	9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36	0	0	0	0	0	36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 年度办 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12	0	0	0	0	0	12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0	0	0	0	0	0	0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24	0	0	0	0	0	24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36	0	0	0	0	0	36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我委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总体运行情况良好，但与上级要求和群众期望仍有一定的差距。主要表现在：一是主动公开意识不强，个别业务科室部门对“主动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公开原则认识不够。虽然网站各栏目均已及时更新，完成了监测任务，但信息公开工作仍需引起广泛重视。二是政府信息公开质量不高，信息公开形式较为单一，政府信息公开受众面、传播度、影响力还不够。

下一步，市发改委将重点做好以下工作。一是定期开展政府信息公开业务培训工作，进一步提升工作人员的相关业务能力素质，提升政务公开工作效率成效。二是加强信息公开内容建设，及时准确的公开群众密切关注的相关政策、规定等信息，内容尽可能以百姓喜闻乐见的形式发布，加大普及宣传，为广大人民群众提供便利。三是进一步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内部管理和考核机制，提高思想认识，加强学习，强化与各科室及委属事业单位的信息公开工作联动，促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规范开展，共同推进高质量的信息公开工作。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3年市发改委未收取信息处理费用。

邢台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4年1月24日

